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書記 陳美玲

電話：(04)22289111#56048

電子信箱：melinda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農秘字第11301175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270000G_1130117587_ATTACH1.pdf、
387270000G_1130117587_ATTA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嘉義縣鹿草鄉公所於113年5月18日(星期六)下午2時
舉行「113年度嘉義縣鹿草鄉農特產文化產業活動-鹿此友
趣」，請貴機關協助海報張貼於布告欄或網站及Facebook
粉絲團等宣傳，並竭誠歡迎蒞臨指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縣鹿草鄉公所113年5月1日所農字第1130004733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及活動海報各1份，活動詳情請至嘉義縣鹿草
鄉公所臉書粉絲頁([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ylucaao/?
locale=zh_TW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ylucaao/?locale=zh_TW))查詢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政府農業局除外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農業局(作物生產科)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(林務自然保育科)、臺
中市政府農業局(畜牧科)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(農會輔導休閒農業科)、臺中
市政府農業局(運銷加工科)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(農地利用管理科)、臺中市
政府農業局(秘書室)

